

## 乱按颈椎竟致偏瘫

专家:按摩推拿要谨慎



■廖木兴/图

### “低头族”接受颈肩按摩竟致一侧手脚瘫痪

32岁年轻“低头族”患者伍先生遭遇了人生中一惊魂时段。伍先生是从事电商工作，电脑、手机低头工作成为常态，经常颈肩部酸胀僵硬的伍先生去“跌打医生”进行手法推拿按摩。不久前，他如常到小诊所按摩，按摩完却出现颈肩部疼痛加重的情况，隔日感觉左侧肢体逐渐麻木无力，5天内发展到左上下肢完全瘫痪、麻木。

左手、左脚都不能动弹，把伍先生吓坏了，他随即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骨科就诊。在做了颈椎MR检查后发现，伍先生颈椎间盘严重突出，左侧神经根严重压迫。

接诊医生表示，根据伍先生所述症状和经历，他最初应是常见的颈肌型颈椎病，但此前从未做过正式的影像学诊断，而在外面诊所乱做颈椎按摩，加重了原本的颈椎间盘突出，使脊髓进一步受压，直接导致更严重的肢体疼痛和瘫痪。

### 手术解除椎间盘压迫缓解偏瘫

确认伍先生的病情后，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骨科李菊根主任医师带领团队行病例讨论后制定手术方案，立即开展急诊手术，进行颈椎后椎管减压扩大成形术+颈前路椎间盘摘除植骨融合术。手术非常顺利，术后照颈椎核磁共振显示，颈椎突出椎间盘

压迫已解除，术后X线显示钢板内固定位置可。

手术还不是全部，术后配合药物、高压氧、康复针灸理疗及功能锻炼后，伍先生左侧上下肢体逐渐恢复活动。术后经过半月的恢复治疗，终于能下地行走，顺利走着出院。

### 按摩并不能缓解所有的脊柱疾病

李菊根解释，颈椎病以颈肌型(40%)为多见，也是“低头族”患者常见类型，表现以颈肩部酸胀痛为主。“这类患者的病因以姿势性劳损、伏案工作为主，一般通过改变姿势，理疗按摩可以缓解症状。”他表示，但是，当病情进一步加重，尤其是出现了神经根型、椎动脉型、脊髓型颈椎病，病情就复杂得多，若是在不知病情的前提下盲目推拿按摩反而会造成病情加重，造成脊髓、神经根压迫，就可以导致像伍先生出现的那种肢体瘫痪。

“如果真的出现了伍先生那样的脊髓压迫时，就需要做手术，如何保留颈

椎手术后活动度是手术尤其要考虑的，也是难点。”李菊根介绍，目前有各式的颈椎手术，而伍先生接受的手术是前路颈椎椎间盘切除内固定术和后路椎板扩大成形减压术，这两种术式能最大限度地保留颈椎术后活动度。

专家还提醒，适当接受专业按摩可以起到放松筋骨的作用，但按摩并不能缓解所有脊柱疾病的症状，脊髓型、急性期的神经根型颈椎病这几类颈椎病更需谨慎。而且，颈部推拿要分外小心，应找正规骨科、康复医学中心进行手法治疗。如果颈部推拿后出现颈肩痛加重，肢体麻木、疼痛甚至瘫痪，要及时到骨科门诊就诊。

### 新《药品管理法》审议通过 海外购药仍受监管，并非完全放开

**新快报讯 记者梁瑜报道** 去年热映的电影《我不是药神》，让海外购药合法性等的现实问题浮出水面，引起全社会热议和讨论。8月26日，新版《药品管理法》审议通过，对海外购药是否假药劣药、网售处方药等，给出了重新定义，新版管理法将在今年12月1日起正式施行。

#### 海外购药、网售处方药有新规

业内总结新版《药品管理法》体现“四严四新”，有七大变化：

**一是海外购药新监管。**进口国内未批的境外合法新药不再按假药论处；对未经批准进口少量境外已合法上市的药品，情节较轻的，可以减轻处罚；没有造成人身伤害后果或者延误治疗的，可以免于处罚。

**二是网售处方药合法化。**允许网络销售处方药，疫苗、血液制品、麻醉

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等多种特殊管理类药品仍禁止销售。

**三是临床试验、药品上市审批加速。**加快患者急需的新药上市，优先审批救命药、短缺药、儿童药。

**四是鼓励研究和创制新药。**重点支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对人体疾病具有明确疗效的药物创新。鼓励具有新的治疗机理、治疗严重危及生命的疾病、罕见病的新药和儿童用药的研制。

**五是全面实施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允许药品上市许可人委托其他企业进行药品生产和经营工作，打破“研产销”一体化格局。

**六是GMP、GSP标准归入生产许可和经营许可一并检查。**企业的GMP、GSP标准执行情况将直接与药品生产许可和经营许可挂钩。

**七是全面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

力度。

#### 海外购药仍受监管

最为关注的对海外购药条款，是否意味着完全放开？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行政法室主任袁杰表示，从境外进口药品必须要经过批准，这是原则。没有经过批准，即使是在境外已经合法上市的药品，一般情况下也是不能进口的。这次是把未经批准进口药品从列为假药里面拿出来，但是不等于就降低处罚力度，这种行为仍然是违反药品管理秩序的行为。

据了解，现行《药品管理法》于1984年制定，2001年首次全面修订，2013年和2015年两次修正部分条款。从《药品管理法》诞生到现在35年，从第一次修订到现在已有18年。现行的《药品管理法》鼓励创新的措施不多，违法行为处罚的力度不够，科学监管手段相对滞后。

#### 一周医药

### 强生、普渡、艾尔建等陷阿片成瘾危机

**新快报讯 记者梁瑜报道** 日前，美国俄克拉荷马州的一地方法院法官裁定，强生公司故意淡化风险并夸大“阿片类药物”的益处，造成该州“阿片类药物”滥用危机，被判支付赔偿金5.72亿美元，约合41亿元人民币。强生公司表示将对这一判决提起上诉。

深陷阿片成瘾危机的药企并非只有强生一家。普渡制药(Purdue Pharma)可能正在以100亿-120亿美元的价格解决数千起与阿片类药物成瘾危机有关的诉讼。另据英国路透社报道，美国纽约市市长白思豪宣布，以制造公共妨害和过失罪，将美国艾尔建、强生、普渡和泰华等8家制药商和分销商告上曼哈顿州法庭，要求他们承担5亿美元的抗击阿片类药物流行病补偿。

记者了解到，阿片类药物本用于临床止痛，因而是从阿片(俗称“鸦片”)中提取的生物碱及体内外的衍生物，包括可待因、吗啡、美沙酮、杜冷丁和芬太尼等，很容易滥用上瘾。美国疾控中心(CDC)指出，使用如奥施康定(羟考酮)等处方阿片类药物的患者中超过四分之一最终会导致阿片成瘾。类似芬太尼这种处方药的戒断反应比海洛因还要强。美国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数据显示，从1999年到2017年，有近40万人死于滥用阿片类药物。其中在俄克拉荷马州，这一数字超过6000人。

阿片类药物是减缓癌痛的首选，但2017年中国癌症新发人数增至459万，占世界1/4，却有70%癌痛患者未接受规范化镇痛治疗。疼痛科专家表示，阿片类药物有其双面性，如果不依照医嘱胡乱使用，极易产生依赖性，是良药还是毒药，关键在于是否合理、规范、科学地镇痛。

### 福建： 同仁堂、片仔癀等 药企被责令整改

**新快报讯 记者梁瑜报道** 据新华社电，近日，福建省药品监管局通报了2019年中药饮片质量集中整治(生产环节)专项检查及处理情况，北京同仁堂健康产业(福州)有限公司、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青松、福建归真堂、仙芝科技(福建)等31家中药饮片生产企业因存在缺陷被责令整改。其中，洛基山(福州)药业有限公司因存严重缺陷被收回GMP证书。

根据《药品生产现场检查风险评定指导原则》，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简称GMP)，经风险评估后，对企业现场检查中发现的缺陷一般分为严重缺陷、主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严重缺陷是指与药品GMP要求有严重偏离，产品可能对使用者造成危害的缺陷；主要缺陷是指与药品GMP要求有较大偏离的缺陷；一般缺陷是指偏离药品GMP要求，但尚未达到严重缺陷和主要缺陷程度的缺陷。